



省法院党组召开会议要求

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
服务保障全省经济高质量发展

本报讯（古孟冬）近日，省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卫彦明主持召开党组会议，传达学习7月30日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精神，以及河北省经济工作推进会暨新型城镇化建设工作会议精神，并研究贯彻意见。会议要求，全省各级法院要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和省委会议精神上来，统一到党中央对当前和今后形势的分析判断和部署要求上来，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为全省经济高质量发展、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

会议强调，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自觉把人民法院工作放在全省发展大局中谋划，不断提高人民法院服务经济工作的能力和水

平。要主动服务保障“三件大事”“三大攻坚战”，推动国家战略实施。围绕疏解北京非首都功能，积极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依法审理涉及京津冀协同发展基础设施和重点工程的各类案件，推进协同发展向广度深度拓展。围绕创造“雄安质量”，依法妥善审理涉及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等相关案件，加大对雄安新区法院的支持力度，为新区法院更好履职提供有力保障。围绕落实“四个办奥”理念，依法妥善审理涉及赛事场馆和基础设施建设的相关案件，确保按照时间节点高质量完成赛事场馆和基础设施建设。主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主动服务保障脱贫攻坚，主动保障污染防治，坚决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会议要求，全省法院要按照中央文件精神和省委部署要求，推进全省经济提质增效和高质量发展。依法审理破产案件，为产业结构调整和新旧动能转换提供坚强司法保障。妥善做好房地产纠纷案件审判工作，助推房地产长效机制落地生根。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保护企业家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依法甄别纠正涉产权冤错案件，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依法严惩各类侵犯知识产权行为，依法保护重大科技成果，促进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公正高效审理涉“一带一路”建设相关案件，确保深化改革和扩大开放迈出新步伐。要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全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围

绕深化“双创双服”活动和深化20项民生工程，妥善审理涉民生案件，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切实做好“一乡（镇）一法庭”建设，深化立案登记制改革，全面推进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和现代化诉讼服务体系建设，从源头上减少诉讼增量。建立彻底解决执行难长效机制，加快推进失信被执行人跨部门、跨行业协同监管和联合惩戒机制建设，推进执行工作继续保持高水平健康发展。要强化责任担当，为推进各项任务落地见效提供坚强保障。充分发挥领导干部示范带头作用，加强作风建设，加强考核问责，全力以赴做好下半年审判执行工作，以优异成绩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

唐山中院上半年工作总结会强调

努力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为新唐山建设提供司法保障

本报讯（刘文利）日前，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组织召开会议，全面总结全市法院上半年工作，并对下半年重点工作进行具体安排部署。唐山中院党组书记、院长牛向阳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议要求，全市法院要努力完成年度目标任务，为新唐山建设提供更加有力司法保障，以优异成绩向新中国成立70周年献礼。紧跟市委部署要求，找准法院工作的结合点、着力点，以案件质效的总体提升来保障经济社会的高质量发展。狠抓执法办案第一要务，加大对基层院审级指导力度，严格落实二审瑕疵告

知制度，全面提升服判息诉率，推动案件质量整体提高。加快构建现代化诉讼服务体系和多元纠纷解决机制，全面扩展诉讼服务中心功能，上线运行“道交一体化”平台，持续推进“一乡（镇）一法庭”工作，努力从源头上减少诉讼增量。全面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和智慧法院建设，完善院长监督管理机制，全面推广移动微法院、智能语音转换、易送达、四类案件监管、老赖地图的应用。深入推动切实解决执行难，做强做实执行指挥中心，确保执行工作“3+1”核心指标高标准运行常态化。

保定中院审判质效通报分析会要求
抓好问题检视整改落实
进一步提升审判质效水平

本报讯（原璐璐）日前，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组织召开审判质效通报分析会，通报讲评上半年全市法院审判质效等情况，并就抓好问题检视、整改落实，进一步提升审判质效水平提出具体要求。保定中院党组书记、院长梁红继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提出，要认清差距，端正思想，在深究根源上下功夫。要多措并举，担当作为，在整改落实上见成效。把存在的问题拉单列项，形成工作台账，做

到挂图作战、挂账销号。建立全市法院月通报制度，定期组织召开法官会议，在实干快结减存量的同时不断提升案件审判质量。深化“登”字号立案制度改革，加强“一乡（镇）一法庭”建设，着力化解基层矛盾纠纷，着力建设无诉乡镇。要压实责任，强化监督，对责任落实不到位、工作态度消极、懒政怠政的，特别是审判质效水平长期落后的，要区分问题程度，进行提醒、约谈、通报、诫勉，直至问责处理。

我省法院获全国审判管理方面多个奖项

本报讯（古孟冬）日前，在辽宁大连召开的中国法学会审判理论研究会审判管理理论专业委员会2019年年会暨全国法院审判管理优秀业务成果交流会上，宣读了2018年度人民法院审判管理重大研究课题、中国法学会

审判理论研究会审判管理理论专业委员会年会征文活动及第一届全国法院审判管理优秀业务单位获奖名单，我省法院获得多项殊荣。

其中，省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王越飞主持的课题《加强审判

管理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理论与实践研究——以审判管理信息化为视角》获2018年度人民法院审判管理重大研究课题优秀课题奖，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张凤梅撰写的《院长对“四类案件”监督管理权运行的实证研究——基

于某试点法院“四三二一”工作机制的考察》一文获2018年审判管理理论专业委员会年会征文优秀奖，邢台市中级人民法院、石家庄市藁城区人民法院、故城县人民法院被评为第一届全国法院审判管理优秀业务单位。

秦皇岛中院召开推进会提出

提高便民服务效能
助推形成多元解纷格局

本报讯（王鹏）近日，秦皇岛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和现代化诉讼服务体系建设的推进会，要求全市法院提升政治站位，切实用改革的办法、创新的思维重塑诉讼格局，释放多元解纷活力，提高便民服务效能，促进审判执行工作健康发展。秦皇岛中院党组书记、院长胡华军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提出，要着眼诉源治理，积极助推形成多方参与、多元共治、多点联动的诉讼前端多元解纷大格局。加快推动诉讼服务中心转型升级，大力推动“一站式”纠纷解决服务平台建设，重点是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网上数据一体化处理”改革，8月底必须实现基层法院平台全部上线对接。要持续深化“一乡（镇）一法庭”工作，将乡镇法庭六项职能与乡镇综治工作对接，协同各方面力量化解纠纷。要构建诉外分流、案件流转、诉调对接、调裁接力、程序转换机制，形成多数案件在诉讼服务中心诉外调处快裁速审、复杂案件在后端精细化审判的工作格局。要加大智慧法院建设力度，最大限度降低当事人往返奔波成本。



近日，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戴景月率执行局、立案庭、刑事审判庭、少年审判庭及民事审判团队的相关负责人，走进电台直播间，就群众关心关注的执行难问题、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问题，以及建立现代化诉讼服务体系等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介绍，并通过现场连线方式接听解答群众法律咨询。

赵志强 摄

沧州中院召开工作例会提出

坚持问题导向补短板
促进审判质效跨越式提升

本报讯（付龙）近日，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全市法院审判执行质效工作例会，分析、查摆存在的问题，并对今后工作开展进行安排部署。沧州中院党组书记、院长闫杰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提出，要克服懈怠思想，提高工作标准，时刻保持创先争优的干事激情。充分发挥领导带头作用，牢固树立法官“主人翁”意识，时刻保持创先争优的澎湃激情，促进审判质效的跨越式提升。要坚

持问题导向，着力补齐短板，全面提升全市法院审判质效水平。抓好重点指标，加快长期未结、久押不决案件的清理工作，缩短管辖权异议案件办理周期，切实加强司法公开，确保庭审笔录向当事人和代理人公开率达到100%、裁判文书公开率达到100%。要严明考核奖惩，落实问责机制，始终保持全体法官的危机意识。将质效考核与个人荣誉、个人绩效挂钩，并对排名靠后的员额法官坚决启动退额程序。

衡水中院实施“三三三”工程

推进青年人才培养选拔任用
为司法事业发展注入新活力

本报讯（张贺）今年以来，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在全市法院实施“三三三”工程，大力推进法院青年人才发展，源源不断为党和国家的司法事业发展注入新的生机和活力。

工作中，衡水中院确定三项工作目标，即：在素质上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发现培养和选拔使用对党忠诚、堪当重任、作风优良的优秀年轻干部；在规模上既满足今后5年领导班子建设和换届需要，又考虑今后更长远发展需要，配备一批70后、80后、90后干部走上领导岗位；在结构上实施更加开放的人才政策，确保人才来源更加广泛、专业结构

更加合理。同时，建立三项工作机制：建立选拔程序机制，严格源头关口，严格条件标准，严格程序方法，防止“暗箱操作”，以票取人；建立培养锻炼机制，强化教育培养，实施双向交流挂职，有序推进轮岗交流；建立科学选任机制，坚持以人为本，改进选任方式，建立后备干部队伍人才库，及时把优秀年轻干部充实进后备干部队伍。此外，还健全组织领导、监督管理、工作落实等三项工作保障，形成共享资源、统筹使用、共同落实的工作格局，着力培养选拔一支让党中央放心、人民群众满意的高素质法院青年人才队伍。

开启智慧诉服新模式 形成纠纷解决新机制

张家口中院诉讼服务中心提档升级

本报讯（潘守成）今年以来，张家口市中级人民法院紧紧围绕“以人民为中心”发展理念，以满足新时代人民群众的多元司法新需求为目标，创新司法为民、公正司法新模式，多措并举推进诉讼服务中心提档升级，取得了明显效果。

打造便民诉讼新平台。为满足人民群众的司法需求，张家口中院建设了1000余平方米的诉讼服务综合办公楼，根据功能需要合理设置立案服务区、信访接待区、综合办公区三个独立的服务区域，并配备了智能化便民设备。其中，在立案大厅设有立案

登记、律师服务、缴费退费等服务9个人工窗口，充分保障了当事人的诉讼需求；设立跨域立案、自助立案区域，导诉人员进行专业指导，为当事人提供更加便利的网上立案服务；配备诉状制作、风险评估、卷宗查阅等智能化设备，当事人可自助查询，全面了解诉讼进程。在信访接待区，除人工接待窗口外，还设置了远程接访、远程调解、法律咨询等功能区，可满足当事人多层次、多元化司法需求。

开启智慧诉服新模式。张家口中院诉讼服务中心通过具有人脸识别功能的访客登记系统，随时掌握中心内人员流动情况，并

为当事人进行排号，提供人工服务；依托跨域立案一体机、移动微法院等网络系统，当事人可进行网上立案，极大地节约了司法资源，为当事人提供了更加便利的途径；借助云间APP实现了三方远程调解，真正方便当事人“一网通解”，开启了让信息多跑路、当事人少跑腿的“互联网+诉讼服务”的新模式。

形成纠纷解决新机制。张家口中院以“登”字立案改革为契机，形成“分调裁审”纠纷解决新机制。立案前，实行“诉”与“调”分流，对于适合调解的案件在征得当事人同意后，交由诉讼服务

中心调解团队进行调解，实现纠纷的首次分流，减轻诉讼压力；立案环节，对案件进行繁简甄别，根据案件的类型及专业领域进行合理分案，实现案件的再次分流；对小额诉讼案件、权利义务明晰的案件，民商事案件通过小额速裁、刑事案件通过轻刑快审，实现第三次快速分流。分流过程中，全面过滤简单案件，该繁则繁，该简则简，简案快审，繁案精审，繁简得当。截至目前，该中院登字号立案24024件，转诉前调8044件，诉前调结案6897件，调解成功4031件，调解成功率58.44%。